附件2

四川省家装厨卫焕新参与企业承诺函

乐山高新区产业经济发展局：

本企业（企业名称： ）希望并自愿承接政府家装厨卫焕新活动，为确保活动顺利开展，提升客户体验，本企业将加强内部管理，特承诺如下：

1.保证近2年内未发生过安全生产事故和严重失信行为。

2.销售、服务网点布局能够满足消费者需求，具有较强的仓储及配送能力，保证货源充足、供应及时；具备补贴垫资能力和及时退还补贴资金能力。

3.有银行对公结算账户，有收银系统和开立销售发票资格，并具备完善的送货、安装、调试、维修等售后服务体系。

4.严格遵守政府补贴活动规则，合法合规参与政府补贴活动，保证所提供的全部信息、资料、单据的有效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保证每笔交易的真实、合法、有效。若经审核查实确有弄虚作假、以次充好、借机涨价、刷单拆单、骗补套补等违法违规行为，自愿放弃参加本次活动和政府补贴。本企业及本人承诺对此承担连带责任并自愿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等责任及后果。

5.本企业在获得补贴资金后，自愿按要求接受审计和检查，保证相关凭证及监控录像至少保留到审计结束。如不配合或者拒绝接受审计和检查，视同弄虚作假及资金未合规使用等行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违法违规等责任及后果。

6.接受政府指定的第三方服务平台对交易实施系统监测，如侦测到本企业异常交易行为时，保证配合涉嫌疑似违规交易或恶意套利行为的排查工作，协助第三方服务平台和相关部门提供相关交易单据、监控录像等交易凭据。

7.承诺活动期间所销售产品绝不“先涨价再打折”，保证客户能同时享受本店优惠活动和政府补贴，保证与店内正常销售的产品保持一致的售后服务。

8.承诺在活动开展前组织对门店店员进行集中培训，确保店员能够正确、及时回答消费者有关活动内容的咨询，熟练操作、认真完整录入政府补贴所需信息，对消费者在参与政府补贴活动过程中遇到的问题提供必要的帮助。

9.自愿通过自身营业场所及宣传渠道为政府补贴活动提供必要宣传，并在营业场所显要位置处摆放政府补贴活动相关宣传用品（包括但不限于立牌、海报、展架、折页等），如未尽到宣传义务，本企业自动退出本次政府补贴的承接。

本企业出现违反上述承诺的行为，由此引起的消费纠纷由本企业自行处理，由此产生的财政资金损失由本企业及本人全额承担，且本企业自愿根据有关规定承担相关责任。

特此承诺。

法定代表人签章：

（公章） 年 月 日